

#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## 115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備取生報到意願書

備取生就讀意願聲明：

本人參加貴校 115 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，經 備取 \_\_\_\_\_ 系 (名次 \_\_\_\_\_)。本人經慎重考慮結果，若經遞補錄取貴校並完成報到，**不再參加其他入學招生考試**，如違反規定得由貴校取消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申請生簽名：\_\_\_\_\_

家長/監護人簽名：\_\_\_\_\_

申請編號	錄取生 聯絡電話	通訊處電話 ( )	
		手 機	方便連絡時間 ( 時~ 時)
家長/監護人	聯絡電話	手 機	
		手 機	

通訊地址	□□□	縣(市)	鄉(鎮、區)	村里	鄰
		路街	段	巷	弄 號 樓之

就讀 (畢業) 學 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4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 學校承辦電話： _____ 分機
-------------	---

就讀 (畢業) 科 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應屆畢業生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	身分證背面影本黏貼處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

- 備註
1. **有意願就讀本校**之備取生，自**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10 日前**，請填妥備取生報到意願書後**傳真**或 **E-mail** 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，並以**電話確認**收到。**逾期未完成者，視為自動放棄就讀意願資格**。
  2. 傳真電話：**08-7740338 或 08-7740298**。(24 小時開放)  
學校代表號：**0912773202 或 (08)7703202**，轉註冊組承辦人分機 6012、6013、6022、6028、6017。
  3. 未盡事宜，悉依「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」規定辦理。
  4. 本表件資料供本校招生相關之試務、提供考試成績、分發、證明使用之資(通)訊服務，資(通)訊與資料庫管理及統計研究分析、學(員)生資料管理，及獲錄取報到後本校學籍資料使用。